**衡阳技师学院各级工作联络群备案申请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类型 | （　）QQ群　（　）微信群　（　）其他类型：　　　　　 |
| 群名称 |  |
| ID号码 |  |
| 建群日期 | 年 月 日 | 群员人数 |  |
| 状态 | （　）已启用（　）未启用 | 保留时长 | （　）长期（　）临时 |
| 功能介绍 |  |
| 群主 | 姓名 |  | 部门与职务 |  |
| QQ/微信号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申请部门负责人意见 | 根据国家互联网有关法规和学院制度，按照“属地管理”原则，“谁创建谁管理，谁使用谁负责”，本部门承诺加强管理，切实保障该群的网络信息安全，拟同意申请建群。（此内容可删减编辑）  负责人签名（公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信息中心备案登记意见 |  |
| 宣传统战部审核意见 |  |
| 分管院领导审核意见 |  |

注：1.此表一式三份，学院宣传统战部、信息中心、申请部门各留存一份备案。